

附件 3

广州市番禺区 2021 年度“广州大学城青创汇  
项目扶持及考核协议( 2021-2025 )”政策支出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评价机构：广州市晟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 一、评价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落实中央、省、市、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广州市晟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致公司）对“广州大学城青创汇项目扶持及考核协议（2021-2025）”（以下简称青创汇项目）进行政策支出绩效评价。依据各级政府相关政策性文件，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先对项目单位自评资料开展书面评审、再实施现场核查评价和满意度调查评价，最终出具评价综合意见：青创汇政策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64.76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低。

### （一）基本情况

广州创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公司”）是广州创新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城建）下属公司。2019年11月，创元公司受让广州大学城青创汇项目使用权后，与各行业意向合作企业开展了多轮洽谈，但发现由创元公司或意向企业单独实施开发均较难落地。

创元公司尝试引入合作方实施广州大学城青创汇项目开发经营。经区委区政府讨论，同意创元公司的请示，引入中关村协同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开发该项目，并由其子公司广州中关村领科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科）负责具体运营。2021年8月6日，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与广州领科公司签署《广州大学城青创汇

项目扶持及考核协议》（下面简称《考核协议》）。广州大学城管委会牵头组织项目运营考核评估。

## 二、绩效目标

### （一）目标设置情况

项目运营总体目标。进驻企业要求：引入落户企业必须在番禺区投资设立独立法人，其中不少于80%为番禺区新增企业或存量企业的新设公司。《考核协议》要求，第一年引入企业数量不少于10家，出租率达到25%。

### （二）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12月底，共签约企业6个；签约出租面积30686.76m<sup>2</sup>，出租率为28%。引入企业数没有完成目标，完成率为60%；出租率完成指标。

## 三、主要绩效

### （一）引入企业6家，租出率达28%

2021年12月底，共签约企业6个（部分企业是两个名字，但是一家公司），签约出租面积30686.76m<sup>2</sup>，出租率为28%（具体见表1）。

表1 签约企业租赁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注册）	面积（m <sup>2</sup> ）	备注
1	广东汇天航空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15550	入驻时间2021年11月16日
	广东汇天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2	广州开创财税管理有限公司	30	2021年9月24日注册。

3	大黄牛环保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45 过渡办公室	2021年9月30日完成签约， 2022年1月4日完成注册。
4	广州云桥科技有限公司	30 过渡办公室	2021年12月2日签约，12月27日注册。
5	黑曼巴（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250.55	2021年11月23日签约， 2022年3月25日注册。
	广东粤耀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签约， 2022年3月24日注册。
6	元网科技（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55	2021年12月31日签约， 2022年3月28日注册。
	广州至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签约。在B1临时办公。

## （二）引入企业的番禺区注册率达标

根据《考核协议》设定的目标，引入落户企业必须在番禺区投资设立独立法人，其中不少于80%为番禺区新增企业或存量企业的新设公司。2021年引入企业6家，在番禺区新增企业或存量企业的新设公司占总落户企业比例为83.33%（广东汇天由区内转入），达到预期目标。

## （三）产业聚集指标超额完成

根据《考核协议》设定的目标，产业聚集度（指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企业、战略新兴产业企业占比。占比按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企业、引入战略新兴企业物业使用面积占已出租面积〈不含商业、地下面积、展厅等公共配套〉的比例）不低于70%。截至2021年底，签约面积中3.01万平方米属于战略新兴领域，产业集聚度达到98.09%，超额完成目标。

## （四）新增就业完成情况较好

为支持番禺区高校毕业生就业，2021年度接受毕业生4位，分别安排在综合、产业运营和招商岗。2021年整体新增就业人员400人。

# 四、存在问题

## （一）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有效性有待改进

政策自评只给出了“政策发展目标”，而没有给出项目第一年的绩效目标。项目单位认为政策评价仅仅考核《协议》中第一年的2个指标，而没有将第一年作为基础营运的起步年份，没有认识到第一年对后续年份工作起到的基础和支撑作用。

项目仅给出了2个绩效指标：引入企业数量不少于10家，出租

率达到25%，而在项目可研报告和自评报告中提及的一些产出和效益均没有设计相关的绩效指标加以考量。例如，在可研报告中提出第一年要实现载体内企业总产值达到8000万元，2021年度为番禺区贡献税收（全口径）达到320万元；再例如，自评报告显示，2021年已签约面积中3.01万平方米属于战略新兴领域，产业集聚度为97.97%；2021年园区新增就业人员400人。

## （二）绩效自评水平有待提高

第一，自评报告没有按照财局要求的参考提纲撰写，罗列意识明显，说明和解释性不强。例如，仅给出政策整体目标，没有评价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和完成情况的说明。

第二，自评报告撰写存在内在不一致之处。例如，背景的第三条第一行应为“十七届政府第197次常务会议”而不是“十七届政府第185次常务会议”。

此外，本次评价评价基准时间为2021年1月1日-12月31日，但是报告中多次提及截止2020年4月份的情况，将多余信息放入对2021年的评价中，不当。

第三，一些产出和效益没有作为评价指标来设计。例如，自评报告显示建立了创业导师团队、搭建了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引入了中国技术交易所合作等没有设计评价指标。

## （三）引入企业数量不达标企业经济效益有待提高

按照《考核协议》考核要求，第一年需要引入企业数为不少于10家。但项目单位给出了签约和注册不同两个统计口径，按签约计算，实际引入企业6家，该指标仅完成了60%。

项目可研报告中提出，第一年要实现载体内企业总产值达到

8000 万元；2021 年度为番禺区贡献税收（全口径）达到 320 万元。根据番禺区税务局提供的“2021 年度小谷围企业税收产值情况表”，有营收的企业中属于领科公司的只有清创汇物业和创元 2 家企业，2021 年总营业收入 320.27 万元；只有清创汇物业和创元有税收，2021 年实缴税收-341.7 万元。总营收的 320.27 万元和税收贡献的-341.7 万元，与预计的 8000 万元和 320 万元有较大差距。

## 五、相关建议

### （一）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

虽然由于工期整体延后 3 个月，导致部分人力和物业成本节约，但已经到账的 2500 万，支出完成率仅有 67.89%，低于 80%。在后续工作中，项目单位应强化预算支出管理，减少应付未付款项，提高预算完成率，充分发挥预算资金的实际效益。

### （二）改进绩效目标明确性和绩效指标有效性

项目单位不应仅将《考核协议》中的分年度考核任务作为政策目标。《考核协议》是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与领科公司签订的，其考核内容仅仅是大学城管委会对领科公司开展清创汇项目扶持而进行的“核心业务”工作考核，尚没有体现“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考核要求。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绩效评价提高到“政策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高度对待。除《考核协议》中规定的年度任务外，还要从政策财政支出绩效的角度来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将项目的全部效益充分呈现出来。

除《考核协议》中设置的分年度考核任务外，领科公司还应该根据项目的可研报告和预计或实际开展的工作来设计年度绩效

指标。这需要领科公司强化项目设计意识和工作计划能力。在年初工作计划中，将本年度工作计划周全。将相关计划工作要实现的产出和效益作为年度绩效指标，以便全面反映政府扶持基金的财政绩效。例如，入驻企业的营收情况、创税情况、产业聚集程度、新增就业人数、各种平台搭建数、平台利用率、平台催生的合作数量和效益等等。

### （三）提高绩效自评水平

领科公司应该进一步强化财政绩效意识，以财政绩效评价为抓手推动相关工作展开。从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情况、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开展工作和进行绩效自评，提高自评报告的撰写质量。在存在问题方面，应该突出项目单位在绩效管理和绩效实现方面存在的不足，政策支撑方面的困难应该围绕对绩效目标和关键指标实现的影响展开论述。

### （四）确保完成硬性和其他考核任务

从《考核协议》规定的第一年考核的2个指标来看，2021年度在出租率方面完成了指标，而在引入企业数量方面仅完成了预期值的60%。虽然，引入企业数量可能因为工期延期带来影响，但后续工作中，项目单位要切实完成硬性考核任务，以便维持项目持续展开。

引入企业入驻，最为突出的便是经济效益。在后续的工作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切实提高引入企业的经济效益，提高营收额和创税额，使清创汇项目真正成为全国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成为大湾区创新创业孵化高地，以营收和创税额来彰显引入专业企业带动事业发展的实力。